

上海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沪环宣教函〔2025〕5号

关于开展“探索生物多样性，共绘美丽上海” 2025年上海市首届青少年自然笔记大赛 的通知

各区生态环境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深入推进青少年生态文明教育工作，广泛传播生态价值理念，结合我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工作，现将“探索生物多样性，共绘美丽上海”2025年上海市首届青少年自然笔记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请各区生态环境局充分发动辖区内各中小学校、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单位，组织青少年积极参加比赛。优秀作品将以实物展示等多种艺术形式在上海碳秘馆及全国生态日上海活动现场进行展览呈现。

附件：“探索生物多样性，共绘美丽上海”2025年上海市首届青少年自然笔记大赛方案

上海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2025年5月13日



附件

“探索生物多样性，共绘美丽上海” —— 2025 年上海市首届青少年自然笔记大赛方案

为贯彻落实《“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深入推进青少年生态文明教育工作，广泛传播生态价值理念，结合我市生物多样性调查评估工作，我中心联合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宣传教育中心、上海现代高校智慧后勤研究院、上海碳秘馆共同组织开展“探索生物多样性，共绘美丽上海”2025年上海市首届青少年自然笔记大赛。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上海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宣传教育中心

支持单位：上海现代高校智慧后勤研究院

上海碳秘馆

二、活动内容

为配合《上海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4-2035年）》的开展，全面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构建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新格局，着力提升城市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助力打造生物多样性友好城市，本次活动以“探索生物多样性，

共绘美丽上海”为主题，鼓励我市青少年儿童关注身边的自然生态及生物多样性，以手写、手绘、视频的形式，记录在自然中观察到的物、事、人及从自然中受到的启迪与感悟，培育弘扬生态文化，宣传美丽中国建设生动实践。

三、活动时间

2025年5月至2025年8月

其中，作品征集：6月30日前

作品评审及公示公布：7月31日前

展览宣传：8月

四、参与对象

本次活动面向上海市中小學生，鼓励国际学校、特殊学校学生积极参与。

参赛组别分为：小学组、中学组。

五、具体要求

（一）作品要求

1. 自然笔记作品须为本人原创，且必须标注有观察的时间、地点、天气等基本信息。素材应真实科学，能体现作者认真观察过大自然并有自己的思考和感悟，避免结构图画作，记录观察时间段内所见即可，不必苛求反映物种整个生长周期，比如地下的根是观察不到的，不必求全必须绘制根茎。

2. 自然笔记作品须兼顾图画及文字记录的准确性，避免脱离

真实的艺术发挥。自然笔记记录的物种必须是开展自然观察的地区具备的物种，避免过于漫画式表达，比如不可能出现的树的颜色等。

3. 自然笔记作品须注意图画与文字的比例均衡，排版设计避免凌乱而无重点。避免过多使用资料性、过于学术性的文字，文字内容要清晰可见，避免与图画颜色相近或被绘画底色覆盖。

4. 鼓励参赛者申报自然笔记作品时，附上该自然笔记作品有关的视频，如记录自然笔记作品绘制的过程、讲述自然笔记背后的故事、分享自然笔记带来的收获等。视频画面需稳定，现场无杂音。不得抄袭、修改其他已有版权作品，视频材料不可全部来源于网络素材，不得带有任何商业性标识；不得侵犯他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各项权益；申报作品不得有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需保留原始视频（原大小，未添加小程序 logo），便于后续宣传推广。主办方将择优使用视频素材并传播。视频不参与评选，不影响自然笔记作品评选结果。

（二）报送要求

1. 单幅自然笔记作品应为不小于 5M 的 JPG 文件，清晰度不小于 300dpi，文件名为作品名称-作者。

2. 所提交的自然笔记视频时长不超过 2 分钟且不少于 15 秒，清晰度 720P 以上，格式为 MP4，视频文件大小在 100MB 以内，文件名为作品名称-作者。

3. 请参赛者登陆网站 <https://www.micm.cn/item/36.html>，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根据网站提示进入活动入口，按网页提示要求填写作者和作品相关信息，并上传自然笔记作品和相关视频（如有）。



4. 作品提交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六、评选及公布

1. 比赛将评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秀奖 4 个奖项。具体奖项数量由主办方根据本届参赛作品数量和质量进行分配。

2. 主办方将在“上海环境”“绿色上海”公众号公布评选结果。

3. 部分优秀作品将以实物展示、动画视频、文创周边等多种艺术形式在上海碳秘馆及全国生态日上海活动现场进行展览呈现。

七、其他事项

主办单位拥有对应征作品的复制、展览、宣传、发表、出版

(含电子出版)的权利,不再另付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主办单位对本活动享有最终解释权。

八、联系方式

上海市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付洁 冯纓

联系电话: 021-63172675

电子邮箱: seec-sh@163.com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宣传教育中心 张静 接晓颖

联系电话: 021-62473288*1802

电子邮箱: lrkp@lhrs.sh.gov.cn

